

# 《丫头儿》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丫头儿》

13位ISBN编号：9787535471154

10位ISBN编号：7535471153

出版时间：2014-3-1

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

作者：赵赵

页数：23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丫头儿》

## 内容概要

文风嬉笑怒骂、有“女王朔”之称的京味女作家赵赵推出中篇小说集《丫头儿》，收录了她的两部最新作品：《王招君》与《丫头儿》。与其以往剧本先行的写作方式不同，这是赵赵第一部真正意义上的小说集。看似淡静如水，读时却笑中带泪。

《王招君》谐古代美女“王昭君”之音，主角却是一个其貌不扬、在公司里以受挤对刷存在感的外企女白领，王招。她以为自己“绝不有个性”，却被女同事妒称“王招君”，35岁离婚后发现自己怀孕，而前夫拒不认账，只能以嫁人的名义“嫁祸”。尴尬的是与她相依为命的姥爷无意间洞悉了这个秘密及背后的“阴谋”。爱情难得，却也可以转角就遇到，而变得微妙的亲情如何延续？

《丫头儿》以七八十年代北京一个小女孩的最初记忆映照成人世界。丫头儿与妈妈、哥哥住一个破旧的大院。大人们的心思总是复杂微妙，婚丧嫁娶牵扯着几家人的户口、工作和远近亲疏。赵赵以丫头儿的懵懂审视成人的残酷，纪念70后们简陋而早熟的童年。

# 《丫头儿》

## 作者简介

赵赵，女，北京人。作家、编剧，曾做过秘书、文案、企宣、电视编导、编辑。编剧作品有电视剧《动什么、别动感情》、《时尚女编辑》、《结婚进行曲》、《我爱你，再见》，电影《青春期》等。已出版小说《动什么、别动感情》、《穿动物园的女编辑》、《结婚进行曲》、《内衣》，随笔集《春暖花痴》、《命犯桃花》、《浪漫的浪》、《随喜》等多部作品。曾在《南方周末》、《城市画报》、《希望》、《京华时报》、《深圳晚报》、《大众生活》、《天津新报》等十余家报刊开设专栏。

# 《丫头儿》

## 书籍目录

王招君  
丫头儿

## 《丫头儿》

### 精彩短评

- 1、以为要写成《被嫌弃的松子的一生》，赵赵手下留情，温暖的结尾！
  - 2、对第二个故事比较无感 第一个还不错 恰逢人生低谷 看到招君这么个没头没脑没心没肺的人更多的是觉得好笑而非对其经历的同情，哈哈哈哈哈 就是看这篇的感觉啦
  - 3、读过的第一本赵赵的书，很好看。学了一个词「装紧」
  - 4、很像——
  - 5、看的紙書。兩個中篇小說：《王招君》描寫外企職員王招懦弱沒主見總是被人欺負，把生活的不幸歸咎於尾牙總是中獎，雖離有孩但終因善良獲得幸福；《丫頭兒》描寫丫頭兒身邊的人情世故和哥哥姐姐的因緣際會，丫頭兒單純可愛裡又透著想要了解一切的小大人模樣。寫的都是北京，更喜歡第二篇。
  - 6、北京味十足
  - 7、201411
  - 8、喜欢“王招君”
  - 9、太善于描绘生活中的普通人了，就是你做公交车上看路边风景里出现的人。每个普通人的生。看了王招君太有感触。模仿上一代人的生活，似模似样地过起来。其实谁都不会，但都得硬着头皮假装会。
  - 10、很久很久没读书没翻开书架上的书，其实从来都还是怀念阅读的感觉，断断续续这几天看完这本，挺不错，生活大概真的就是这么回事，哪一辈人都是这样过来，糊涂点悠着点几十年就过去了。
  - 11、《王招君》与《丫头儿》，简单又有趣的生活小故事。
  - 12、还可以，故事挺流畅
  - 13、还是铁凝的白大省不膈应人。两本读过，只能说与作者的书缘已尽
  - 14、真的非常好看，非常京味儿。两篇文章风格不同，情感都很细腻又不做作。意犹未尽。
  - 15、写文章和说话一样 碎碎话多 但合情合理 容易让人觉得话痞子 不过情节还行 看起来顺溜就赞 毕竟生涩的多了去了
  - 16、从北京回苏州的高铁上读的，感受不多，可能本来就是小说，小说的背景和故事很难让我产生共鸣。
  - 17、用小张的话说：浅了点，不过胜在还有让人一口气读完的魅力
  - 18、两个故事，王招君可以上天涯八卦八一八自己跟同事跟家人跟前夫跟接盘侠人选之间的爱恨情仇了，接地气得可怕= =丫头儿虽然也能八，但明显儿童视角，更像小说，前篇适合拍剧。。。
  - 19、看了五六本豆瓣阅读入围小说后，萌生了“妈蛋老娘也要写！我有义务来维持文学圈的金线！”看了《王招君》才知道不是我造诣高，而是豆瓣er写得太差。人生第一次掏钱买纸质小说，真心写得好。写小说不是装逼，豆瓣er不懂。
  - 20、2014年4月21日。写字儿是个技术活儿，好技工码出来的字儿看着酣畅淋漓、痛快过瘾。赵赵特牛。随意描写几笔，那个人儿就活灵活现地跳出纸面立体起来；再随意那么几笔，就把人与人之间种种微妙的情绪和心思精准地表达出来。真佩服。这必须是技术。这本书有俩故事，《王招君》和《丫头儿》。前者是北京傻丫头，后面是傻丫头小时候，哈哈，其实不是，两个故事没有关系。只是，真的有好多没心眼儿、傻乎乎的傻丫头，童话故事似乎永远不可能发生在她们身上，但她们也就那么卜卜楞楞地一根筋地活着。也许活得也还行。
  - 21、王招君：不太喜欢王招的性格，没有主见没有个性的应声虫。事业失败婚姻失败。即使文末交代了她性格的成因还是不能让我接受这样的人。做不了生活的强者也不能做生活的失败者。结尾的力度显得有些突兀。
- 丫头儿：如果说《王招君》是在写王招的故事，那么《丫头儿》是通过丫头儿的眼写发生在她身边的故事。故事很平淡，故事里有很多人，不同的人想法都不同。人物的刻画弱了一点，但是特点是语言。语境很好，很有特点。结局很暖心。
- 几句摘录：1真想也一直是小孩子，无忧无虑，永远也不想知道大人着什么急，不长大，不工作，不结婚。2原来婚礼上可能是一个人这辈子最寒碜的一天。3他不认为世界上所有的事都要说清楚。饭一直在那儿放着不也就冷掉了？谁管人为什么不吃？4但是最终，她不能失去丫头儿爸，家里总要有男人，这是社会的惯性。

## 《丫头儿》

- 22、给一星是因为实在不对味儿。尤其是丫头儿那篇，都是一些家长里短的事儿，叙事流水账，讲了一堆人物，可是人物性格特征根本不明显，再读已经不记得谁是谁了，读下去也是要用极大的耐心读完。每句话都是北京方言，讲了半天我根本不知道作者你到底想讲啥，答应我下次用普通话写小说好吗。赵赵的小说要是一直保持这样的风格我觉得不会再看了。一星，不喜欢，不对味儿，也不喜欢读用方言写的家长里短的没劲小说。
- 23、醉了……这是受虐吗……女性为什么被写成这样，什么都是老好人活得悲哀，怀孕了不敢说还居然找到了真爱……第二个故事已经完全看不下去了
- 24、书里一共两篇小说：王招君和丫头儿。京味儿十足，微妙有趣，而且丫头儿比王招君的故事更好看。
- 25、赵赵从来不叫人失望
- 26、大半年前在苏州一家书店等闺蜜时看了会儿《王招君》，直到今天，才读完。赵赵本来也不是严肃作家，但也是看了她几本书，烟火气很重，适合打发时间。而吸引我的，还是姥爷这种形象，以及，糟烂窝囊人生的一点点亮色吧。
- 27、完全不适合我的作品，是朋友推荐的还是看完了，情节和文笔都不是能让人印象深刻的。
- 28、好看。
- 29、也更喜欢王昭君 说着故事 视人心内
- 30、跟别的影视作品书籍啥的一样，能让我体会到，我没见识过的，老北京的味道。
- 31、看到了父母年少时的年代
- 32、王招君比丫头好看
- 33、《王招君》看完后，我真的是又哭又笑。。。文中很多精辟的句子：生活你贵姓啊？简直了~不过，文中姥爷对王招的疼爱，让我看出老一辈人心疼孩子的独特方式……
- 34、真真喜欢第一个王招君的故事。一个其貌不扬穷乐观的倒霉女子总算迎来了疼她的人。虽然平平淡淡但好暖心的故事。
- 35、在广州的青旅，贵阳的动车，以及阳光充沛的自家窗口前读完了它。说王招是长大后的丫头儿是有些道理的。前一篇的结尾看得人唏嘘不已。有些爱被留在遥远青春年代，甚至来不及好好道别，但却永远不会遗忘，缺憾和失去为一部分灵魂塑形，接着走完下面的路。后一篇略有些虎头蛇尾。
- 36、封面+1 也许丫头和王昭是生活中某些人的缩影吧，生活不就是这样吗。
- 37、初“识”赵赵，合上书印象里是忙忙碌碌的北京胡同里的小日子。挺好的我挺喜欢的，王招傻的没话说，也有人在等她，丫头儿眼睛里是初浅理解的世故人情，是自己的世界。“城市背后的人啊，做着脚踏实地的梦啊，双手撑起自己的天啊”
- 38、一直很喜欢京味儿文学作品，所以喜欢赵赵算是情理之中的事儿。赵赵独具一派的京“痞”文字大多真实反映着底层老百姓最真实的写照，看似嬉笑怒骂却道出了一个阶层的生活方式与之适存的生存法则，有种话糙理不糙的小智慧。两个短篇让我看见了很多身边人或是自己的某一些影子，貌似这就是我身边发生的事儿，不得不说这种细微观察后笔下的人物形象在跃然纸上的那一刻更让人有了一种亲近感与代入感。《王招君》里王招在职场的怯懦与随大流让她置身于一个漩涡之中，只能下落而无法自融，但也正是她那种豁达开朗使她在生活这出剧里也收获到了属于她这样小人物的情感。而《丫头儿》却用一个孩子的视角观察着周围的生活，她妈妈、邻居李家、胡家、金家还有大姨家的事事非非、婚丧嫁娶，这些在丫头眼里映衬出复杂微妙的成人世界，不禁让人感到一个孩子早熟的童年
- 39、市井生活。
- 40、京味儿足，两篇故事王招君和丫头儿写的还行，不过对那个年代和地域不太有感觉。
- 41、京味儿十足的生活语言，骨子里的幽默，即使猜中了结局，却没料到王招细腻的想法；《丫头儿》流水账叙事，看不下去，弃之。
- 42、丫头由此喜欢喜欢上了黄昏，牛羊归栏的时候，盼望的人才会出现。
- 43、<http://www.ximalaya.com/4084858/sound/2393320>

<http://www.boting.co/book/11173-327944.htm>

<http://www.ivoix.cn/ertong/daudio-21404.html>

<http://www.boting.co/book/11205.htm>

## 《丫头儿》

44、就喜欢看这些细碎的情节

45、轻松好读，八点档好剧本

46、第二篇看的这个累

47、看着王招君想起铁凝笔下的白大省。赵赵小说里好像挺愿意写一些二虎吧唧默默无闻无私奉献长相一般的女的，王招君也是这样婶儿的，不过结局那块儿，着实没看懂。丫头儿写的不如王昭君，乱，没懂。

48、对京片子总有种莫名的亲切感，可能因为京城的八旗弟子多少也都有点东北口吧~

49、久仰大名后读过丫头儿的两个主人公的故事 发现老赵在收敛自己的才气啊 但文辞方面还是笑中带泪的

50、一般般的感受。不切实际的故事无法有共鸣感。

- 1、机缘巧合也是，我找到了这本书，因为很喜欢第二个故事《丫头儿》，所以主要就说它吧。不知道为什么，一看开头儿，就让我想起了林海音的《城南旧事》，不同的是赵赵是土生土长的北京娃，多了一股北京小妞的地气儿。三岁的丫头，她的想法并不是以成人的思维强加给她的，而是一个那么大的小孩子最天真最真实的想法。越看越佩服赵赵的细腻，以至于看到最后，感觉回到了三岁的自己，小时候的一幕幕接连不断的出现在眼前。整个故事都是日常琐事，但又是如此的生动，感觉录像似的在脑海中自动播放，画面感极强，原来读书时有这种感觉的只有老舍的《四世同堂》和林海音的《城南旧事》。在这些琐事中，我不愿多想赵赵想要表达给我们的是什么。读任何一本书都是这样，如果总纠结于作者到底有什么用意，一定要分析出个四五六七八来，从而显出我读懂了，显出我才识渊博，那就太没劲了。我喜欢这个故事，只是因为它还原了一个那个年代真实的北京姑娘，还原了一个真实的北京家庭。
- 2、在一次去书店做市场调查的途中，我发现了这本书。小女孩儿憨态可掬的模样，微微笑意里透着一丝专属于小孩儿的倔强与狡黠。我喜欢这个封面。当时没有买下，回来后脑子里一直念念不忘那女孩的神态。于是昨天下午，终于迫不及待地下单，并选择了夜里送到家中。晚上九点多，书终于送来了。我来不及琢磨这么好看的封面，就开始往下读，一口气读完。终于吃了口好的。此处略去3000字……喜欢这种插科打诨的洞察。看完了书，才爱不释手地研究起这个封面来。轻轻拨开外封，内封更是给我惊喜。真该找找这个设计师是谁了。
- 3、赵赵的小说《丫头儿》是由两个中篇组成的，一个是《王招君》，另一个是《丫头儿》。感觉上，赵赵应该是和我同龄的人，所以才会让我的心中有着如此亲切的感觉。不知怎的，读赵赵的书，心里总有一种淡淡的心酸，一如当年第一次读林海音的《城南旧事》一般。《城南旧事》写的是20年代末，一个生活在北京城南胡同里的六岁小姑娘林英子眼中的世界，《丫头儿》讲述的是七、八十年代一个生活在北京城的三岁小丫头眼里的世界。两个人的眼里都带着迷茫，有着太多的不理解。丫头的父母长年两地分居，父亲调回北京无望，而他妈妈又不愿前往成都落户，虽然那儿是“天府之国”，但在丫头妈的眼里，哪儿也比不上北京，为了两个孩子的将来，说什么也不能离开北京。于是她契而不舍的奔走，希望有一天可以找到关系把丈夫调回北京。那个年代的年轻人，婚恋大都停留在相亲阶段，能够自由恋爱的人少之又少。文中唯一“自由恋爱”的一对是宝山和苏樱，也因为宝山的妈妈不喜欢苏樱而棒打鸳鸯，而宝山也逆来顺受的接受了母亲的安排去相亲乃至结婚，以现在年轻人的眼光看来，这样的事情是非常难以理解的，但我们确实实地经历了那个年代。那时候女孩子对贞操看得很重，于是金老太家的女儿才会自杀，老虎也因此倍受打击，他甚至在院里掉了泪：“她问什么不告诉我，我不会嫌她的。”看得我心里也是酸酸的，当今社会节操这东西越来越淡漠了，淡漠到几乎消失，让人凭添了几分惆怅。而后来成为老虎妻子的小曹是一个很有主见的女子，从她坚持旅行结婚和报读夜校也可以看出她很有上进心。改革开放初期，正如邓小平所说：改革开放了，新鲜空气进来了，苍蝇蚊子也飞进来了。开放是好事，但随之而来的是年轻人的迷茫，于是才有了诸如宝瑚、二美之流对性的神秘渴望。当丫头无意间破坏了他们的“好事”，宝瑚便恼羞成怒地威胁丫头“一个字也不许说出去”。故事到了结尾的时候，丫头妈厂子里分给她家一间房，丫头的爸爸终于露面了，那时候丫头正在家门用土堵蚂蚁洞，她看到了逆光中那张“清秀苍白的脸”。《王招君》讲的是一个极品姑娘的窝囊事儿，我不知道要用怎么样的词语来形容她才更贴切。说她不幸吧，她又是一个极其幸运的人，每年的年终“尾牙”（大奖）必定是她的，来这家公司之前她已经连续三年在前公司尾牙上得奖，她的电脑、空调、手机全是白来的。有个神秘的说法：老得意外之财的人，个人生活就特别不幸，因为世间万物都要讲一个平衡，这头儿长了那头就短，更可气的是这事完全由不得自己做主。于是，在她得了大奖之后，她的网银被盗，流了一次产，姥爷的耳聋越来越严重。她来到这家公司的第一年便得了一台65英寸的液晶电视，结果没出正月，她老公就和她离婚了。于是这一次的年会，她躲进厕所里祈祷不要得大奖，结果天不遂人愿，她又得到了头奖——一辆Smart一年的使用权，这次她会有什么样的悲剧等着她呢？我带着满怀的好奇往下看。先是领奖时吐到大老板女儿身上；后来去医院检查发现自己怀孕了，而前夫根本不认帐；下定决心去见游戏中的“老公”又被嫌弃，理由居然是开的车太高级……这次她妈妈和她妹妹倒是赶着来找她，一个是看中了她的65寸电视，一个是看中了她的车。似乎王招生存的意义就是被人欺负，小的时候被母亲嫌弃，改嫁的时候不肯带她，从此她和姥爷相依为命；在家里被前夫欺负，最后还被抛弃；在公司被同事欺负，最脏最累的活儿永远是她的，即



使这样，她还是甘之如怡，欢喜着这种被需要的感觉。不管怎样，王招依然快乐的生活着，因为她有着宽容的心，无私的包容着身边的人，也正是如此她才活得有些“窝囊”。古人有“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的典故，王招也是如此，当她最终被公司炒鱿鱼的时候，那个游戏中的“前夫”居然觉得自己可以配得上她了，转而和他复婚并且要求和她发展到现实中，让我不禁莞尔，生活中不乏有喜剧发生。喜欢赵赵，不只因为她是我的同龄人，而是因为她的故事都是平凡人的平凡事，没有赚人眼泪的故事，却让人感到亲切，似乎主人公就是你身边的某个朋友，而故事也好像就在你身边发生。

4、女，35岁，姿色中等，母亲离异再嫁，自小与姥爷生活，离异后与前夫怀孕。把这许多的标签打在同一个人身上，赵赵就是写了一个女子这样的生活。作者的笔调一直是淡淡的，看不出有多同情这个女子，也看不出对这个女子有更多的热爱，只是冷眼旁观，就是因为这样，看得让人揪心不已。我身边有王招这样的人，尤其是在公司的表现，不会说话、不会拍领导马屁，又无太多的专业本领，但为人热心、真诚、遇事不争不抢，一直把“吃亏是福”当作做人的原则。螺丝钉的角色，不起眼，但在高手云集的大公司却让人看不起。这就像戏里的串场角色，没有不行，却推动不了戏里的进程。所以，王招在公司里不招人待见，尽管如此，她仍热脸相迎，不得罪任何人，尽管所有人都有事没事得罪她。生活中亲人也不待见她，前夫对她像对酒店里应召的小姐，她仍拿出全部的热心迎合他，对他的怠慢视而不见。这样的女子内心在想什么呢？她的内心是否也像她的外在那样，粗放得如同蚌里的沙子，无知无觉。作者从没有写过她的内心，没有表述过半个字。天长日久经过沙的磨励，触感、痛感都少了许多。与前夫离异后又意外怀孕，她想要这个孩子，为了解决孩子的后顾之忧，她想找个人成事后把孩子说成他的。她真是遇人不淑，几次后倒也没做成她想做的事。暗淡无光的生活不总是布满阴霾。作者不想把她写得惨淡晦暗。于是，出现了杜微，没大有文化，炒点小股，开个黑车，为人热心，生活倒也算无忧，重要的是，他喜欢她。这就够了，生活中出现了光，我也跟着舒了口气，不想让这个善良的女子一直这样惨淡。除了《王招君》这本书还收录了一篇《丫头儿》。用三岁孩子的视角看成人社会。说实话，还是加进了成人的理解。谁知道三岁的眼里是什么呢？我们都经历过三岁，但我们能真正记起的，却是三岁之后的事。经历过，不代表记忆过。我们看三岁的孩子，是用成长的眼光看他们，他们喜未必是我们想到的喜，他们悲也未必是我们认为的悲。孩子的世界神秘又莫测。可能因为如此，作者是用第三人称写的这篇故事。我们看到的是一个不算漂亮、还算可爱的三岁女孩，穿插在成人社会，看那些大人在舞台上演戏。她时而理解，时而不解，时而匪夷所思，在她看来，成人世界太复杂。借用孩子的眼光和视角，观察生活，这是一个新颖的角度。长大成人后，有了阅历有了经验有了城府有了判断，再胸有成竹地看社会，以为一切就在掌握之中。不知道的是，不是世界复杂，是我们把世界想得复杂，人与人之间不再单纯，就算是亲戚，感情也要称量，尽管我们否认，但现实的世界不就是这样吗？如果时光倒流，宁愿把心智停留在三岁，世界也会变得单纯。这本书中收录的两篇小说是独立成篇的。先是《王招君》，后是《丫头儿》，两部小说完全独立。但我却有了这样的想像，《丫头儿》有续篇的意向，交待了王招儿时的故事，按年龄推算，这样的假想也算合理。如果这样，我们看到的是三岁的王招和三十五岁的王招，从儿童到成年，截取了两个片断，至于她怎么从三岁走到三十五岁的，剩下的就是读者的事情了。

5、开始阅读赵赵的文字是源自多年前那部《动什么，别动感情》的电视剧，其实那部所谓的原著小说实在太不合格，起始于剧本的加工，也止于剧本的形式，但是我依然喜欢作为编剧的赵赵，因为她的京痞，她笔下接地气的那些小人物和那份贫劲。提起我还看国产剧的日子，当时有三位既写剧本又出书的编剧是多少能入眼的，分别是都梁、兰晓龙和赵赵，都梁是一个档次，只有他写作初始是以创作为本，剧本改编为辅，虽然也有过《荣宝斋》那样的剧本作品，但是不影响整体印象。而对于兰晓龙，我在评价那部最喜欢的《我的团长我的团》时说过他“毕竟是个编剧，编剧已经失去了为纯文学而文学的立场”，对此，赵赵当然也是适用的。当然，无论作家也好，编剧也罢，并无贵贱之分，只是编剧写的小说确实会拉低阅读的纬度，于是，多年后，赵赵说她要摆脱编剧的羁绊，正正经经写本小说时，我还是颇为期待的，毕竟，我一直相信她是有此种功底的。据赵赵自己所言《丫头儿》是她“第一部真正意义的小说”，没有剧本先行，纯粹的以文学写作为起点，以写作者角度来说，估计不免忐忑，却又期许被认可。而今，读过此书，确实多少能够看到赵赵的改变，虽然不够惊艳，但是也还算是水准之上。《丫头儿》是由两个中篇作品组成的，前一篇《王招君》依然保有赵赵的痕迹，何为赵赵的痕迹？首当其冲就是京痞。我认识另一位青年作家石一枫，在跟他谈到创作一事时，他直言是奔着王朔的路子来的。但是毕竟他毕业于北大，加之一直写青春小说，学院派的味道还是很浓重，并不那么王朔。倒是赵赵实实在在的很像早年的王朔，并有坊间传言，王朔对之也是颇为推崇的。赵

赵的京痞强烈体现在语言上，或许是惯于写剧本，所以她笔下的人物即视感极强，性格也很鲜明，不过《王招君》的京依旧，痞倒是比之前弱化了一些。赵赵笔下的王招特别像铁凝笔下的白大省，也有点早前作品《动什么，别动感情》里贺佳期的痕迹，典型的北京大妞儿，没心没肺，有时候“傻”得让人捉急。其实在人物形象上并没太大突破，但是贵在真实，市井味儿跃然纸上，写生活，写爱情，没有帅哥美女，平平淡淡，平平常常却恰如其分，虽然有为戏剧而设置的巧合，但是环顾四周，那些事，那些人就在身边。据我所知很多人都说更喜欢这第一篇，包括给赵赵捧场的史航，可能正是因为这是赵赵的强项，所以她游刃有余。不过，她自己更期许的还是另一个中篇《丫头儿》，新的尝试，更进一步的文学探索，估计是下了不少功夫的。确实，阅读《丫头儿》时你会发现整个文本有点不太赵赵了，虽然依然在写北京城的事，但是明显刻意收敛了京味儿，并开始更加注重文学手法。《丫头儿》的责编说赵赵形容自己这部作品是用了“扬沙子”的手法，四万多字里挤进了近三十个人物，也许你会觉得很多人物只能是蜻蜓点水，印象难于深刻，但是恰恰相反，在这里有必要再次提起赵赵极佳的编剧功底，人物，是她笔下最大的强项，通过语言、形象、行为让每个人物都非常立体丰满，群戏群像恰是她文本的另一大特质，以至于会让人遗憾故事展开的不够，明明大长篇的素材偏偏要弄成个中篇，微缩模型自有它的小巧与别致，但是终没有实景来得壮观深远，而这也正是我以一个读者角度所感受到的。虽说有不足，但是我的偏心还是让我很喜欢这部作品，这偏心来自于赵赵身上那种从骨子里带出的京味儿，因为她打小生长在这片土地上，京味儿是自带属性，不做作、不矫情、特真实、特亲切，特别是渐入中年后，慢慢洗去张狂，开始变得沉稳与内敛，开始真正的愿意以一种文学的姿态与自己 and 读者对话。平媒用稿，转载需告知

6、当你谦卑却有力量——《丫头儿》编辑手记文/长江文艺出版社北京中心编辑张维赵赵把她的新作《丫头儿》发给我时说：这是我第一部真正意义的小说(以前的作品都是剧本改小说)，以后请叫我纯文学作家哈哈。这次我尝试了一种新的写作手法，我把它叫“扬沙子”，写哪儿算哪儿。你先看看能不能读下去。于是我用了一晚上，看完两个中篇，坦白告诉她：我更喜欢《王招君》，胜过创新写法的《丫头儿》。赵赵用意料之中的口吻说：我丈夫说《丫头儿》写得用力过猛，但我自己喜欢。《丫头儿》是我责编赵赵的第四本书了。之前的《动什么，别动感情》和《结婚进行曲》满纸撒泼打滚式的爱情，京味十足令人捧腹，使她“女王朔”的冠名不胫而走；《穿“动物园”的女编辑》中，爱情成了职场戏中的辅料，更为金句密布，笑声的尾音，却化为对每一个卑微者的叹惜。到了《丫头儿》，赵赵像是洗去铅华一派淡静，仍然幽默，但被缝在字句里面，不再铺张了。以前问赵赵自己认为和其他女作家最大的不同是什么，她脱口而出：我更泼吧。现在她剖白：有人说四十岁以前生活，四十岁以后回忆生活。我倒不是回忆生活，就是要做自己真正想做的事，不像过去那么娱乐了。作为责编，我把《丫头儿》理解为赵赵在描摹市井之后对生活的一次真正提萃。而我要做的是提萃作品的看点以飨读者，自然会与赵赵有不同意见。比如书名，在《王招君》与《丫头儿》之间，站在读者的立场上，我建议用前者作为这部中篇集的名字，而赵赵更希望突出自己故事和写法上的变化，坚持用后者。而且她已经想好了封面装帧的要素：一个三四岁的小女孩，发型和衣服都是七八十年代的式样，背景要有老工业区的感觉；关键是丫头儿的眼神，要略略向上看，可以有笑意但不要明显，充满懵懂——我明白，她是想以丫头儿这样单纯的视角来审视成人世界，这也正是她在书中所做的。故事里的主角连名字都没有，可以是七十年代末一个生长在任何城市里的小女孩。生活对于丫头儿来说就是每天认识不同的人 and 事，而在成人眼中，每一桩微渺的事情都足以构成改写命运的事件。赵赵很少对我的编辑与装帧提意见——主要是提了也不好使，这一次，我从了她了。从初审到出版，《丫头儿》我看了三四遍，越发读出字缝里的谦卑。再回忆赵赵从前的作品，又何不如此。赵赵最擅写不懂交际、胆怯又倔犟的女人，比如爱得低三下四的佳期，比如特别不识眼色的程昕，比如以受挤对刷存在感的王招。虽然她们存在本身成就了一个个笑料频出的故事，可作为谦卑者，她们的生活与喜剧无缘。赵赵对她们从未尖刻嘲讽，总是小心翼翼地掩藏起同情，捕捉她们身上闪过的微芒，汇聚起来，一章一回地释放给找乐的人。我妄揣这种谦卑与赵赵的个性也是有关的吧。也许很多人认为“女王朔”赵赵定是奔放悍女，而我认识的她风趣却并不话密，甚至有点“社交恐惧症”。她说“年轻时候”谁一追她就受宠若惊，自问自己哪儿好啊；在公司做过一段时间企宣，她经常要在午餐时喝点酒，让自己达到微熏的状态，才能硬着头皮给客户打电话聊起来。我和她有太多共鸣，所以看完《王招君》后我直赞赵赵写的王招的两处笑戳中泪点；所以有读者问王招为什么不愤怒不反击，我和赵赵的回答如出一辙：那就不是她了啊！读出这谦卑，想到电影《梅兰芳》中邱如白对孟小冬说的那句话：“晚华跟了我们这么多年，他心里的孤单一直都还在，直到他碰见你。可他的所有，一切，都是从这份儿孤单里头

## 《丫头儿》

出来的。谁要是毁了他这份儿孤单，谁就毁了梅兰芳。”赵赵的生动和她笔下的热闹，都是从她对生活的谦卑和善意里头出来的吧。但这话如果当面跟赵赵说，估计她会白我一眼：切，谁谦卑啊，我这是低调。

7、单向街 2014.3.16 下午15:00 关于赵赵的新小说《丫头儿》真是一个可爱的女人。真实，话不多，却足够真诚。三点钟开始，原本计划到五点钟结束的。旁边的史航，上唇长须下巴是山羊胡子，如他的扮相，不停的说话。原来，他是被赵赵找来撑场子的。可就算史航那老头那么卖力，赵赵每个问题都是几句话作答。弄得史航不得已问她：“你能不能多说两句啊？”然后呢？赵赵，应该是40多岁了吧，70后，留着《大丈夫》里顾晓岩一模一样的发型，笑了，虽然离得远，但仍能感受到一股害羞和天真的孩子气。就像新书的封皮那孩子。她还是说了几句，就没话了。史航喷她的时候，她只是笑。真真是一个可爱的女人。赵赵聊天时候的观点：1‘应该写平凡生活里的大多数人想看的。（白描？亦或是自己的心情？如何写自己从来没有经历过的事情呢？大的结构可以想象，小的细节呢？）2‘谈到小说的名字，她说本可以叫《王招君》，但后来想了想，改了，改成《丫头儿》。因为前者有点哗众的意思。3‘我心软，写不了残酷的结局。只是尽力让结局没那么残酷，让每个人都有好的归宿。（中！记得我曾经写过一篇对《可诅咒的草坪》的影评，看电影的时候为男配留了一大把泪，可还好导演是个好人，给了他一个很好的结局。我唏嘘不已的写道：“一个有人文关怀的导演，一个好的导演，会透过镜头给电影中的每个角色以最终的抚慰。”一个作家，也应该如此吧，无论现实如何，笔下总要给人以希望。4‘有人问到这部作品里的爱情，是怎么样的。赵赵回答：更卑微了。她说，生活并不一定要轰轰烈烈，真实的情况是，生活很多时候都是妥协和琐碎。5‘史航谈到小说，用了一个词：颗粒归仓。大意是：把生活中看到的小善良（其实，善良哪里分大小呢？），放进小说的恰好的位置。（非常喜欢这提法，颗粒归仓。哈哈。好玩儿。有启示呦。）6‘尝试以孩子的角度看待这个世界，以白描的手法描述看到的一切，不做任何评判。（只是我在想，不做任何评判，可能么？）7‘在结构上，赵赵采取了“扬沙子”的写法。（说实话。怎么个扬沙子，没怎么懂。）8‘史航很八卦的透漏了赵赵的网名变化：扛着大刀（类似这么个意思吧，忘了）——满街都是仇人——赵赵（可爱死了，啊哈哈。。）最后，作为一个读者，虽然还没读过这本书——of course,已经在当当拍了，书正在日夜兼程的直奔我的怀抱——我给《丫头儿》一个推荐，只因它可爱的作者。不过话又说回来，有一个可爱的作者，写出来的东西，也错不到哪儿去吧？

8、太郑重就写不出字儿了。我还是放松点儿吧。两篇里我还是比较喜欢《王招君》。熟，典型赵赵风格。平民老百姓、扒掉光鲜外衣的实诚、善良。赵赵不装，不过这些年我都觉着她有点故意了。嫁给唐大年怎么着也熏陶得稳重深沉了吧，但就好像杜微头回见王招非得故意剪指甲吐浓痰一样，她嬉笑怒骂好像都是在故意保持她的风格一致。（话说回来，写东西给人看和给自己指定不一样，我做为一读者只能瞎想她私下成长时严肃的小眼神儿——我这是有多能想啊）。这种故意，甚至完全塑造了白领王招。社会角色上，她不停地用王招提醒读者大外企一样小市民，欺负挤兑人的同事，传闲话偷奸耍滑心怀鬼胎的小代理，她王招也就是个非主流的边缘小人物。私人生活里，三十五岁王招的人生还很不易，亲人也有混蛋遇人不淑活该倒霉。不过这一切不如意最终会引出赵赵一以贯之的价值判断：善良终有好报。这一次，赵赵又给女性优点里加上“宽容”二字。或者她一直抱持着这一点并未改变而是我随着成长将“宽容”加粗了。《王招君》好看。另一篇《丫头儿》我相信是赵赵自己喜欢的。因为和以前的作品不一样，因为童年视角里一定很多她自己的记忆感受。但我不大喜欢。我甚至都没记清那么多邻居都谁是谁，一直跟心里说，赵赵您这是打算按红楼的路子来起头儿了么。（《红楼梦》我至今没读完。）《丫头儿》不过记了点那个时代街井市民的生活流水，抻了那么多面，像一锅粥。不过，儿童记忆本来就模糊不清，粥样记忆应该是准确的吧。赵赵，请加油努力，会一直期待你的新作。我如今也已三十五岁。读者跟随喜欢的作家主人公一起变老是很奇妙的体验。（村上的多崎作去年三十六岁——这注脚，啧啧）

9、这2篇里还是更喜欢王招君 平淡真实。很流畅地看完，没有大起大落，但是总觉得有什么东西抓住心。也许大多数人心里都有个王招君。动心，恋爱可是大多数人也许都没有轰轰烈烈，刻骨铭心，但是就是有那个踏踏实实过日子，互相看着不烦的也不那么容易。生活没有明确的目标，抓不住平常。幸好王招遇到杜微，就是平常的北京爷们，他在厨房里忙和，他在公园门口拉黑车送那个男的冲王招的坏笑。。鲜活生动，故事真是看似淡静如水，读时却笑中带泪。有多少人知道自己的生活是为了什么，要到哪里去呢？至少2个互相不那么讨厌的人磕绊着一起向前。王招至少自己想着要有那么一个人一起向前。

## 《丫头儿》

10、文/夏丽柠赵赵出新书了，叫《丫头儿》。封面是个梳齐耳短发，偏头带个红色蝴蝶结的小丫头儿。小脸圆乎乎，眼睛黑亮黑亮望向远方，腮上涂了一抹高原红。任谁看上去都想亲一口。我在微信上晒这个封面，一个远在斯德哥尔摩的姑娘给我留言，让我买一本寄给她。她是土生土长的北京大妞，幸运地飘落异乡。就这么一句话，加重了赵赵在我心里的份量。一位青年女作家是用什么留住了读者对她的眷恋，哪怕是山高路远，涉海越洋。而我对赵赵的记忆依然停留在口吃的“小李飞刀”和那个细眼睛，一口京腔的姑娘身上。“动什么，别动感情”就是好过“谁认真谁就输了”，前者是说情爱，后者是在比赛。人生真的不是比赛，尤其是遇上爱情，如果你把自己当成参赛运动员，你才真输了。输的不是爱情，而是人生。有人说赵赵是文坛的“女痞子”，我对这话一点也不信服。什么叫痞？在我看来，那是真诚，不遮掩，句句都是小崔的实话实说。生在这个世界上，人人都有流氓的天性，再怎么进化，我们也有树叶裹身，生食血肉的祖先。但是，有人选择“拿糖”，北京话的意思就是端着，装清高。赵赵选择的是直接接触底，压根儿也不准备反弹了，一副我都倒地了，你再欺侮我还有意思吗的劲头。所以说，赵赵是高明的或者说是透明的，转守为攻的故事看着就特别来劲。爱情也好，人生也罢，哪有什么惊天大逆转？有的只是你内心选择和决定的变化。我一直提倡倾听心的声音，那声音就像春风撩拨树叶，静一静，再小声你也听得见。本书由两个中篇组成，《王招君》和《丫头儿》。相比之下，我更喜欢前者。其实，在阅读的过程中我一直在想，丫头长大以后就是王招。因为她俩太像，都是先人后己，善良得一败涂地。不过呢，赵赵的三观还挺端正，她想说好人有好报，比如王招。天生唯唯诺诺，就是有副好脾气。生在北京的平民圈里，却进了挣高薪的外企。一不小心嫁个人渣男人，离婚之后才发现自己成了高龄产妇。我一点也没担心过王招没人接盘。这世界谁都不缺人爱，只不过是我想爱哪一个？如果你爱车爱房爱外貌，我得说你的婚姻生活得特别悲哀。俗语说，贫贱夫妻百事哀。可什么是贫贱？标准谁来定？还不是自己内心欲望的魔鬼在私下无聊地论贱！王招的标准太真实了，就是想找一个男人来爱。这是爱本身的始终。爱其实很简单，是我们人为地加上了物欲令其复杂化了。有人特别羡慕《纸牌屋》里的克莱尔夫妇，那么优秀的女人配上那么强大的男人。拜托，他俩是相互利用，不是相互恩爱。所以才会在窒息的婚姻之外去寻找刺激或者假装爱。就像马伊俐说的，我不懂什么爱，爱就是想和你在一起。在赵赵眼里，物欲的东西都是天外飞仙，王招才会频频在“尾牙”上中奖，与爱无关。爱，始终是精神层面的情感，即使有物欲的需求也是爱的延伸，但不是爱的条件。读《丫头儿》时，我就想到了老舍的《骆驼祥子》和《四世同堂》。乱糟糟的大杂院，心性复杂的市井小民。老舍写这两部作品时，还有些阶级化的烙印。你看祥子，就是个新好男人，几乎没缺点，善良得没有底线。我不是说赵赵比老舍写得好，而是说她写得真。这个世界上，最难得的就是一个人对你的真，也包括作家对读者的真。她拿出自己的真实心性写下一个故事，让你知道原来世界上有那么一群人是这样活着的。然后，你仔细想想，TMD，其实我们跟他们活得都一样。换句话说，迪克牛仔不是唱过嘛，“所有没有爱的人都是一个样，和我身上有的特征都一模一样”。读到《王招君》的结尾，我眼泪流一脸。太疼了，逝去的青春。那些你曾经爱过或者爱过你的人，永远地被留在青春时代。你不再有青春，即使返老还童去推开那扇门，人去楼空，再也找不回来的还有你自己。聂鲁达说，爱情太短，遗忘太长。如果你真爱过，我不相信会遗忘。只不过，人生太长了，你没时间再想。转载请告知

11、说实话，买了这本书的其中一个原因是封面这个可爱的姑娘。另一个原因是有一次在一个电视访谈节目见到作为主角亲友团的赵赵本人。她朴实、大大咧咧又风趣万千的表现让我想看看这个女人写的字是什么样的？这本书收录了两个故事《王招君》和《丫头儿》，一个女性和一个小女孩儿的生活小品。看完《王招君》我就爱上赵赵了。京腔京味儿的方式，让人觉得无非就是一个北京大妞，在一个下午一起喝茶，给你讲了两个八卦段子。赵赵的文字符合我心里女性作家的坚实形象，细腻又温暖。通过一系列的细节描述来突出人物的性格，像一副轮廓柔和的人物肖像，柔和的泛着光，充满力量。这样充满了韧性的文字像一杯温热的奶茶，糖不多的那种，你喝的到茶的苦，也喝得到奶香，最后使劲儿咂摸出了一点点甜，然后笑了。看完《王招君》，我幻想也许这就是公司里的某位大姐，天天受人排挤脸上还堆着笑。心酸的自嘲中还有点喜剧效果。那么不起眼，但是也特别禁得住琢磨。而赵赵一定是站在冷眼旁观的人群中，一刹那心生同情，却很快觉得无能为力该干嘛干嘛了。这也是她的字，客观里透着一点点温情，你得细看。

12、最近一直说好好看书但好几本都是看一半就扔下了这用了三两天就看完了俩中篇小说头一篇王招君是赵赵剧本似的小说看得快意思不大。丫头儿倒是有点小说样主线支线人物环境细节皆用心语言也明显下了功夫奔京味儿小说去还算好看。最近对这类小说感兴趣啊~谁还能再推荐几部~进入

## 《丫头儿》

书荒期见到好书停不下来啊~

13、说实在的，找对象这事吧，遇人不淑，那就拉倒。两人在一起过的还不如一个人时候好，那就一个人。另外，你想细水长流，人家戛然而止，这种人没什么好念想的，整本书我就喜欢苏樱那姑娘，扭头就走干脆决绝，可惜给她字数太少。好多事就是一下子想明白的，想通了就顺了。王招君太窝囊

14、平凡人的琐碎故事文/Sofia赵赵的这本《丫头儿》是由两个中篇组成。说实话，看第一个故事《王招君》时，我几番想释卷弃读。这是一个窝囊姑娘的故事。极品的妈、极品的妹，欺压形成了这个一个窝囊的姐。生活里受亲生妈妈和妹妹的欺负，工作中受同事的欺负，感情中受前夫的欺负，却依然甘之如饴，甚至认为别人欺负她是对她和气、视她为自己人。这段故事看得我满肚子都是气。人说，性格决定命运。王招所有的不如意、不幸福其实都源于她自己的懦弱性格。《丫头儿》的故事没有《王招君》的故事极品，故事的背景是上个世纪农村户口的羡慕城市户口的，大学生毕业仍然包分配时，情节围绕转业军人、大学生、工厂文员、农村姑娘这些寻常儿女的婚恋故事波折展开。赵赵的这本《丫头儿》没有时下高大上的小资、中产阶级、上层社会的烙印，是平凡人的琐碎故事。放眼周围，也许王招君就生活在你我身旁，而丫头儿的那双眼睛分明就是你我童年时的视角。正因为熟悉、正因为平凡，这使得《丫头儿》这本书缺乏了几分吸引力。但是，凡事都有两方面。平凡琐碎的故事也许恰好可以引起读者的共鸣，想起熟悉的某个人、想起童年时的某段记忆。而且，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取其精华去其糟粕。既然看到了王招不幸福的原因，读者们大可引以为戒。

## 章节试读

### 1、《丫头儿》的笔记-第221页

总归要不想见，就见不到。那些还能碰见的，是心里没断了想见的念头。

### 2、《丫头儿》的笔记-第126页

王招似乎看见少女时代的自己，恍惚着从那个黑暗的门洞里走出来，小心地躲开泥泞的残雪，慢慢抬起头，对着无法预料的生活，堆起一脸凄凉而巴结的笑。

### 3、《丫头儿》的笔记-第232页

时代就像天上的一块云，刚还笼在脑袋上，似乎一直被她罩着，稍回个身，再抬头，已到天边。

### 4、《丫头儿》的笔记-第199页

这将是丫头儿戏台下看的第一场婚礼，可她竟然没那么高兴——公子是合格的，可小姐也太丑了，不应该。她越来越觉得，生活和唱戏大不一样。

### 5、《丫头儿》的笔记-第126页

从那时起，她似乎懂了很多。其实，是用装懂去掩饰不懂的孤独吧。现在身边坐着杜微，她知道他其实也不懂，但是就有这么个人了，从此，就得模仿着上一代人的生活，似模似样地裹起来，像他们一样养孩子，把他带大，等他离开。她突然明白了，其实谁都不会，但都得硬着头皮假装会。父母，姥爷，谁心里都没有底，都是互相学着到今天的，他们和她一样，只不过，都没说。

### 6、《丫头儿》的笔记-第162页

显然，宝山非常喜欢珊珊。丫头儿耳畔一阵锣鼓点儿，像到最后一场要拜天地的戏了。这俩更像正印的夫妻，姹紫嫣红，由此更显得和苏樱只像许仙白蛇，一片青空。

### 7、《丫头儿》的笔记-第126页

从那时起，她似乎懂了很多。其实，是用装懂去掩盖不懂得孤独吧。现在身边坐着杜微，她知道他其实也不懂，但是就有这么个人了，从此，就得模仿着上一代人的生活，似模似样地过起来，像他们一样养孩子，把他带大，等他离开。她突然明白了，其实谁都不会，但都得硬着头皮假装会。父母，姥爷，谁心里都没有底，都是互相学着到今天的，他们和她一样，只不过，都没说。王招似乎看见少女时代的自己，恍惚着从那个黑暗的门洞里走出来，小心地躲开泥泞的残雪，慢慢抬起头，对着无法预料的生活，堆起一脸凄凉而巴结的笑。

### 8、《丫头儿》的笔记-第137页

宝珠虽然懂事，可越懂事的人，心思越重。

### 9、《丫头儿》的笔记-第126页

从那时起，她似乎懂了很多。其实，是用装懂去掩盖不懂得孤独吧。现在身边坐着杜微，她知道

## 《丫头儿》

他其实也不懂，但是就有这么个人了，从此，就得模仿着上一代人的生活，似模似样地过起来，像他们一样养孩子，把他带大，等他离开。她突然明白了，其实谁都不会，但都得硬着头皮假装会。父母，姥爷，谁心里都没有底，都是互相学着到今天的，他们和她一样，只不过，都没说。

### 10、《丫头儿》的笔记-第207页

原来婚礼上可能是一个人这辈子最寒碜的一天。

宝珠一直挂着个疲惫和尴尬的笑，在这本以她为主角的婚宴上，像个走错了地方、穿着打扮极不得体的陌生人。

### 11、《丫头儿》的笔记-第126页

从那时起，她似乎懂了很多。其实，是用装懂去掩饰不懂的孤独吧。现在身边坐着杜微，她知道他其实也不懂，但是就有这么个人了，从此，就得模仿着上一代人的生活，似模似样地裹起来，像他们一样养孩子，把他带大，等他离开。她突然明白了，其实谁都不会，但都得硬着头皮假装会。父母，姥爷，谁心里都没有底，都是互相学着到今天的，他们和她一样，只不过，都没说。

### 12、《丫头儿》的笔记-第166页

死，她懂，就是再也见不到这个人了。金大闺女虽像个影儿，可丫头儿毕竟实实在在地建国人，没人哪来的影呢？好端端一个人，以后再也见不着了，她自个儿也再见不着太阳月亮，见不着世上的花花草草、蚂蚁洞、乒乓球，见不着早上的油饼炸糕和“叮当”烂响的自行车。她知道吗？而它们会发现她不见了么？

### 13、《丫头儿》的笔记-第148页

金老太太住得远，是另一片儿的居委会主任，矮墩墩的个头儿，灰白色的头发硬硬地梳到脑后，两侧用细黑夹子一丝不苟地夹住，像个拾掇得很好的墩布。

### 14、《丫头儿》的笔记-第74页

生活你贵姓啊！

### 15、《丫头儿》的笔记-第79页

姥爷觉得王招的仪态有了很大变化，发呆的时候像头牛，眼神温顺，却总会像牛尾巴甩蚊子一样时不时抽动。

### 16、《丫头儿》的笔记-第5页

“应声虫”顶多算个宠物，不是朋友。

### 17、《丫头儿》的笔记-第203页

她越吃越低落，看看狼吞虎咽的闺女，好一阵儿难受。真想也一直是小孩子，无忧无虑，永远也不想知道大人着什么急，不长大，不工作，不结婚。

### 18、《丫头儿》的笔记-第201页

## 《丫头儿》

也许是因为个头儿小，对时间的概念也如同蜉蝣，一天就像一辈子，而真正的一辈子，简直是无法想象的无边无际的漫长。

### 19、《丫头儿》的笔记-第126页

王招似乎看见少女时代的自己，恍惚着从那个黑暗的门洞里走出来，小心地躲开泥泞的残雪，慢慢抬起头，对着无法预料的生活，堆起一脸凄凉而巴结的笑。

### 20、《丫头儿》的笔记-第200页

丫头儿的时间感还不强，“过一阵”“半年”“两个月”“马上”，这些词在她这儿都一样。真实生活只分两种，发生的和没发生的。一天的时间就很漫长，可以看很久蚂蚁，看很久云彩。也许因为个头儿小，对时间的概念也如同蜉蝣，一天就像一辈子，而真正的一辈子简直是无法想象的无边无际的漫长。

### 21、《丫头儿》的笔记-第234页

每天重复前一天的生活，等待传说中的长大，上学，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



# 《丫头儿》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